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6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11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2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3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14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15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16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17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17
五、预算绩效信息.....	17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3
七、国有资产信息.....	23
八、名词解释.....	24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5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09.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09.62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往来性支出	
32	本年收入合计	2109.62	本年支出合计	2109.62
3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2109.62	支出总计	2109.62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2109.62	2109.62	2109.62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9.62	2109.62	2109.62							
3	20404	检察	601.62	601.62	601.62							
4	2040401	行政运行	291.62	291.62	291.62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0	310.00	310.00							
6	20405	法院	1508.00	1508.00	1508.00							
7	2040501	行政运行	1508.00	1508.00	1508.00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2109.62	1799.62	31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9.62	1799.62	310.00			
3	20404	检察	601.62	291.62	310.0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291.62	291.62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0		310.00			
6	20405	法院	1508.00	1508.00				
7	2040501	行政运行	1508.00	1508.0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09.6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09.62	2109.62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往来性支出				
32	本年收入合计	2109.62	本年支出合计	2109.62	2109.62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7	收入总计	2109.62	支出总计	2109.62	2109.6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2109.62	1799.62	310.00
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109.62	1799.62	310.00
3	20404	检察	601.62	291.62	310.00
4	2040401	行政运行	291.62	291.62	
5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00		310.00
6	20405	法院	1508.00	1508.00	
7	2040501	行政运行	1508.00	1508.00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799.62	1508.00	291.62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08.00	1508.00	
3	30101	基本工资	1508.00	1508.00	
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62		291.62
5	30201	办公费	287.82		287.82
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金性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三公”经费小计	3.80	3.80		
2	一、因公出国（境）费				
3	其中：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5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3.80	3.80		
6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7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0	3.80		
8	三、公务接待费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 2、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 3、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研究制定检察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4、依照法律规定对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 5、负责对辖区的各类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 6、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 7、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 8、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 9、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 10、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 11、组织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的研究；组织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 12、负责检察人员思想政治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检察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 13、负责本院检务督查工作。
- 14、负责本院检务保障以及检察技术、信息化建设工作。
- 15、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县）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 年部门预算收入 2109.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109.62 万元，基金预算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正定县人民检察院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 年部门支出预算为 2109.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99.6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1508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291.62 万元；项目支出 31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包括：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档案室改造、聘任制书记员经费。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 年部门预算收支安排 2109.62 万元，较 2022 年增加 374.6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575.05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的增加；项目支出减少 201.11 万元，主要是转移支付资金减少。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291.62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3.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3.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三公”经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厉行节约。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1、通过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严厉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和经济秩序，积极推进制度创新，全面实行规范化的工作管理机制，将政务、事务管理全部纳入规范化管理轨道，达到资源配置优化、办公秩序井然、装备管理正规、工作运行高效的目标。

2、推进规范化管理和绩效管理，提高检务保障能力。

（二）分项绩效目标

1、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依法充分履行检察职能，努力实现检察工作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同频共振”

绩效目标：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进一步强化刑事立案、侦查活动、审判活动和刑事执行监督，精准开展民事检察工作，全面深化行政检察工作，积极稳妥推进公益诉讼检察，始终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重大政治任务，依法从严从快办理涉黑涉恶犯罪。

绩效指标：努力提升办案质效和检察公信力，深化检务公开，年度内查办案件及实施检察监督案件的数量超过 500 件，审结的案件占受理案件的比例达到

90%以上，通过办理案件，稳定社会环境，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促进社会稳定水平明显提高。

2、加强检察队伍正规化职业化专业化建设

绩效目标：提高检察机关执法办案的良好形象，按时配发检察服、法警服装。高标准完成检察机关日常办文办公办会保障。加强干警的党性修养和政治理论素养，提高干警综合素质，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保障各类学习教

育活动，不断提高全市检察干警的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

绩效指标：购置服装合格率达到 95%，配发服装与实际需求量的比率达到 98%，显著提升了公众对检察机关认可度。购置设备质量合格的数量占购置的总数的比例不小于 98%，办公设备购置能够对办公环境改善的提升情况达到98%，对于缺少的办公家具及时补充。

3、着力推进现代新型人民检察院建设

绩效目标：保证办公楼及各项设施设备正常运转，及时解决各种故障，避免安全隐患。保障车辆停放安全有序。保障各类人员工资及时发放到位，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加强机关安保工作，确保机关院落安全及办案场所人员财产安全，保证办公办案安全。

绩效指标：设施设备故障报修后处理完成时间小于 2 小时，实际完成处理故障数与故障报修总数比率不小于 99%，当年排查安全隐患保证办公秩序的数量不小于 30 次，当年用水、用电、消防等安全检查合格的占比不小于 99%。实际政府采购数量占应实施政府采购总数的比例达到 100%，各项费用足额缴纳 98%左右。同期节约水、电的数量不小于 10%。绿化设施、设备、资源完好率达到 95%。按时落实聘用人员和临时人员工资发放情况比率为 100%，足额保障资金的拨付率大于 98%。

4、适应信息化发展新趋势，保证办公办案安全

绩效目标：完成 6A

档案升级改造建设，加强档案室硬软件巡检维护，保证档案保管设备的运行，保证查档准确、完整。完成数字化档案备份设备，保证档案数字化安全，进一步提高档案保管可靠性。系统运转情况良好，全年档案系统运行故障次数不超过 2 次，当年维护软件的次数大于 20 次，档案资料保存完好程度达到 99%，查档人员使用设备满意度

达到 95%以上。数字化档案备份设备质量合格的数量占总数的 98%，档案数据完好量占有率不小于 99%，项目实施后档案检索平均时间节省 20%左右，纸质档案扫描完成数字化的比率达到 95%，档案保管人员的满意度达到 98%。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完善人才强检。建立健全的引进人才、培养人才、留住人才的长效工作机制，严把准入关，严把培训关，大力开展全员轮训、岗位练兵等培训活动，深入开展刑诉法学习讨论活动，提升业务知识水平，提升综合素能，提供职业发展空间，充分调动工作积极性，把优秀人才留在检查岗位和执法办案一线。

2、建立专门的检务督察机构。按照既管案又管人，决策、执行和监督相分离的原则，建立检务督察日常管理机构。将在检察长和检委会的直接领导下行使督察职责，负责对检察机关的执法活动进行督导。专门的检务督察机构可以专心开展检务督察工作，这样可以极大提高工作效率，用成绩来充分实现检务督察工作的实际价值。检务督察工作是法律专业性很强的工作，检务督察人员必须是思想觉悟高、业务能力高的高素质人才。

3、深化检务督察工作向保证司法公正方向发展。检务督察的根本任务是从源头上防止检察人员违法违纪的重要举措。检务督察要突出事前和事中的监督检查，充分体现动态性和警示性。建立信息平台，制作规范的督察文书、表格，健全工作档案，力求检务督察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提高督察工作的效率。

4、促进执法公正，加强执法规范化建设为重点，加强检务督察机制建设。加强“检察人员执法档案”和“检察人员廉政档案”建设，坚决纠正执法行为不规范的问题。同时完善和健全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检察机关内部执法办案监督制约机制、执法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5、坚持民主理财,增强财务管理的透明度。我院成立了由分管计财工作领导、计财科长、会计、出纳等组成的民主理财小组。实行内设科室预算、决算公开制度,保障了办公办案正常开展。坚持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着力提高行装干警

的综合素质。结合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进一步统一了思想,增强了进取意识、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加强业务学习,积极参加财政局、省市检察院行装科组织的业务知识培训,将公用经费保障标准,明确划分为日常公用经费、业务经费两部分,健全检察公用经费正常增长机制和经费保管机制。加强内部经济审计,根据财政预算以及中央政法专项经费的安排额度,有计划、有重点、科学合理地制定办公办案经费预算。

第二部分 专项资金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	1.通过经费的使用,促进各项检察案件的顺利进行,提升办案质量,加大办案力度;保障公益诉讼、扫黑除恶专项活动的顺利开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	办理案件数	≥500 件	历史经验
	质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案件审结率	≥90%	历史经验
	时效指标	办理案件及时性	办理案件及时性	较上一年提高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报销差旅费时间	报销差旅费时间	≤30 天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377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建议采纳率	检察建议采纳率	≥70%	实际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性影响情况	社会稳定性影响情况	持续影响	实际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社会稳定性	持续提升社会稳定性	持续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实际情况

第三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经费的使用，促进各项检察案件的顺利进行，提升办案质量，加大办案力度；保障公益诉讼、扫黑除恶专项活动的顺利开展，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案件数	办理案件数	≥500 件	历史经验
	质量指标	案件审结率	案件审结率	≥90%	历史经验
	时效指标	办理案件及时性	办理案件及时性	较上一年提高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报销差旅费时间	报销差旅费时间	≤30 天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预算控制数	≤377 万元	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察建议采纳率	检察建议采纳率	≥70%	实际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性影响情况	社会稳定性影响情况	持续影响	实际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社会稳定性	持续提升社会稳定性	持续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满意度	≥95%	实际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210.33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 名称	政府采购 目录序号	计量 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	财政专 户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合 计							210.33	210.33							93.46
石家庄市正定县 人民检察院小计							210.33	210.33							93.46
公用经费	291.62	其他服务	C990000 00	次	1	93.46	93.46	93.46							93.46
专项项目	310.00	办公用房 施工	B010100 00	项	1	116.8 7	116.87	116.87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866.06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210.33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638 石家庄市正定县人民检察院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1866.06
房屋（平方米）	3989	543.21
车辆（台、辆）	9	133.19
3、其他固定资产	873	1189.66

注：无固定资产占用情况，空表列示。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

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